

证券代码：873920

证券简称：睿鸿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苏睿鸿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 10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920	睿鸿股份	2025 年 5 月 12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泰和泰（南京）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出席见证本次会议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江阴市香山路 112 号 21 楼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4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各项运营结果，对 2024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依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

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，形成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，在充分考虑市场环境、业务拓展等影响的基础上，编制了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基于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，公司对 2025 年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上海宜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、常州浩恒网络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和发展规划，保证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修改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对《江苏睿鸿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七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5月19日10:00-10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江阴市香山路112号21楼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庞丽

联系电话：0510-86257891

邮箱：li.pang@verycloud.cn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睿鸿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江苏睿鸿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睿鸿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